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沈金浩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沈金浩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沈金浩	是	64,000,000	2018.9.21	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登记之日	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2.49%	个人融资及公司业务发展需求

二、股东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沈金浩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512,561,043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.65%。本次质押完成后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361,728,8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0.5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8.81%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1. 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9月26日